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高琪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467

電子信箱：066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47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辦理「紙風車368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—永續啟航」兒童戲劇演出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115年5月20日一一五紙文基第115009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旨在透過藝術激發兒童創意，並縮短城鄉藝文差距。活動經費由各界熱心人士贊助，民眾免費自由入場觀賞。

三、請鼓勵所屬及社區里鄰之師生及家長踴躍前往觀賞，演出資訊如下：

(一)演出時間：115年6月14日(星期日)晚上7時。

(二)演出地點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小操場(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一段181號)。

(三)演出劇碼：親子劇《台灣幻想曲》。

四、本案相關活動資訊請至「紙風車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

學務處

115/05/27 13:27



1150003907

無附件

程」網站 (<https://paperwindmill.com.tw/paper368>) 查詢；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聯絡人：洪雪芬小姐，電話：(02)23926170分機273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